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北區區公所 函

地址：404295臺中市北區永興街301號  
承辦人：課員 蔡怡婷  
電話：04-22314031\*122  
電子信箱：north2005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東勢區中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公所文字第112003032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550000A\_1120030322\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所辦理「112年臺中市北區親子日-Fun玩童樂會」  
活動，惠請協助置換相關電子宣傳文宣，詳如說明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所112年11月6日公所文字第1120029506號函(諒達)  
辦理。
- 二、原活動文宣因內容誤植，為避免爭議，惠請協助置換本活  
動相關電子宣傳文宣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(臺中市北區區公所除外)、臺中市各戶政事務所、臺中市各市立  
國民小學(臺中市北區太平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區中華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區篤  
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區健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區省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區  
立人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區賴厝國民小學除外)

副本：本所人文課



教務處 收文:112/11/15



1120005364

有附件